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所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lover Biopharmaceuticals, Ltd.**  
**三葉草生物製藥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197)

**更換聯席公司秘書、  
授權代表及法律程序代理人  
及  
豁免嚴格遵守上市規則第3.28條及第8.17條**

**更換聯席公司秘書、授權代表及法律程序代理人**

三葉草生物製藥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董事（「董事」）會（「董事會」）獲悉本公司之聯席公司秘書（「聯席公司秘書」）馮寶婷女士（「馮女士」）已辭任Vistra Corporate Services (HK) Limited（本公司之外部企業服務供應商）的企業服務助理經理。由於上述辭任，馮女士不再擔任(i)聯席公司秘書；(ii)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3.05條所規定的本公司之授權代表（「授權代表」）；及(iii)根據上市規則第19.05(2)條及香港法例第622章公司條例第16部所規定的代本公司在香港接受送達的法律程序文件及通知書的本公司之授權代表（「法律程序代理人」），自2021年12月22日起生效。

馮女士確認彼與董事會並無任何意見分歧，亦無有關其不再擔任上述本公司職位之其他事宜需提請本公司股東及聯交所垂注。

緊接馮女士不再擔任聯席公司秘書後，董事會欣然宣佈，周慶齡女士（「周女士」）已獲委任為聯席公司秘書、授權代表及法律程序代理人，自2021年12月22日起生效。Brian KREX先生（「KREX先生」）將繼續擔任另一位聯席公司秘書。

KREX先生及周女士的履歷載列如下：

KREX先生現為本集團總法律顧問。彼主要負責本集團的法律事務。於加入本集團前，KREX先生自2000年11月至2006年3月於一家法律事務所Moses & Singer LLP擔任合夥人。自2006年4月至2015年3月，彼任職於輝瑞公司(Pfizer Inc.)，擔任多個職務，職位不斷晉升，最後一個職位是美國創新業務部首席顧問。自2015年4月至2019年3月，彼擔任亞力兄製藥公司(Alexion Pharmaceuticals, Inc.)的商業和監管法律主管。自2019年3月至2020年9月，彼曾擔任AGTC的總法律顧問。KREX先生於1990年5月在巴德學院獲得美國史學學士學位及於1996年6月在美國塞頓霍爾大學法學院獲得法學博士學位。

周女士現為Vistra Corporate Services (HK) Limited的企業服務董事。周女士在企業服務行業擁有逾二十年經驗。彼現時分別為百濟神州有限公司（一間於聯交所主板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6160）、中國鵬飛集團有限公司（一間於聯交所主板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3348）及德信中國控股有限公司（一間於聯交所主板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2019）之公司秘書，以及為Persta Resources Inc.（一間於聯交所主板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3395）、中糧家佳康食品有限公司（一間於聯交所主板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1610）、廣東康華醫療股份有限公司（一間於聯交所主板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3689）、卓越教育集團（一間於聯交所主板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3978）及維亞生物科技控股集团（一間於聯交所主板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1873）之聯席公司秘書。周女士於2007年11月獲得香港大學法學碩士學位，主修公司及金融法。彼自2013年5月起為香港公司治理公會（前稱香港特許秘書公會）及英國特許公司治理公會（前稱特許秘書及行政人員公會）資深會士。

### **豁免嚴格遵守上市規則第3.28條及第8.17條**

茲提述聯交所就KREX先生擔任聯席公司秘書之資格已予本公司豁免嚴格遵守上市規則第3.28條及第8.17條的規定（「豁免」），豁免期自本公司於聯交所主板上市日期（即2021年11月5日）起計為期三年（「豁免期間」），條件為(i)KREX先生於豁免期間，需由符合上市規則第3.28條項下規定及被委任為聯席公司秘書之一的馮女士提供協助；及(ii)如本公司重大違反上市規則，豁免將被撤銷。有關豁免的詳情已於本公司日期為2021年10月25日的招股章程的「豁免嚴格遵守上市規則及豁免嚴格遵守公司（清盤及雜項條文）條例－聯席公司秘書」章節披露。

鑑於馮女士離任後豁免條件將無法達成，就KREX先生擔任聯席公司秘書之資格，本公司已向聯交所申請，並已獲聯交所授予毋須嚴格遵守上市規則第3.28條及第8.17條之規定的新豁免（「新豁免」），豁免期為餘下的豁免期間（即由2021年12月22日起至2024年11月4日）（「新豁免期間」），前提條件是：

- (i) KREX先生於新豁免期間將由周女士提供協助；
- (ii) 如本公司重大違反上市規則，新豁免可被撤銷；及
- (iii) 本公司將公佈新豁免的理由，詳情及條件，以及KREX先生和周女士的資格和經驗。

本公告的發佈旨在滿足上述條件(iii)。

於新豁免期間屆滿前，本公司須向聯交所證明並尋求其確認，KREX先生於新豁免期間內受惠於周女士的協助，已取得相關經驗並有能力根據上市規則第3.28條履行公司秘書職責，繼而毋須取得進一步的豁免。新豁免僅適用於周女士獲委任為聯席公司秘書。倘本公司情況發生改變，聯交所可撤回或更改新豁免。

董事會謹此感謝馮女士在任期間為本公司所作出的寶貴貢獻，並熱烈歡迎周女士履新。

承董事會命  
三葉草生物製藥有限公司  
董事長  
梁朋博士

中國成都，2021年12月22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梁朋博士及梁果先生；非執行董事王曉東博士、肖汀先生及呂東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吳曉濱博士、廖想先生、Jeffrey FARROW先生及Thomas LEGGETT先生。